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認證獎勵要點

113年5月6日第七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學生提升原住民族語言能力、鼓勵參與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，獎勵並培育原住民族語言傳承及教學人才，特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獎勵對象：凡本校學生於在校期間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」初級以上認證者。
- 第三條 凡通過族語認證，不限族語別，同一等級以申請一次為限。各級數獎勵金額度如下：
一、初級：新臺幣 500 元。
二、中級：新臺幣 1,000 元。
三、中高級：新臺幣 1,500 元。
四、高級：新臺幣 2,000 元。
五、優級：新臺幣 3,000 元。
- 第四條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或其他相關經費支付。
- 第五條 獎勵金以學生本人之身份(姓名)為發放原則，請檢附族語認證測驗成績證明或證書影本，至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申請。入學前取得之族語認證測驗成績證明或證書，不予發放獎金。
- 第六條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